

中国与欧盟之外观设计保护制度比较



Júlia Alves Coutinho
Inventa International IP Law Firm
英闻达国际知识产权律师事务所
欧洲专利和商标律师
葡萄牙专利和商标律师

关键词

欧盟 外观设计

产品的外观设计可通过国家或区域知识产权局进行注册而获得知识产权保护。本文将对中国和欧盟现行的外观设计保护制度进行比较研究。

一般而言，外观设计的保护范围涵盖一个产品的整体或局部外观，即包括产品的线条、轮廓、色彩、形状、图案、质地和/或材料及装饰等在内的各种特征。

注册一项外观设计的优势是所有人能够获得专有权。此专有权包括制造、销售、投放市场、进口、出口，或使用该目的而存储该产品。

法律体系

在中国，外观设计注册称为外观设计专利，与发明专利以及实用新型专利共同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保护。

2021年6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四次修正案生效。该修正案在许多方面做出了重要修订，后文将探讨该修正案中涉及外观设计专利的内容。

第四次专利法修正工作于2012年启动，《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修正案（2020）》经广泛征求意见并修改、审议后于2020年10月17日正式通过。

中国现行专利法于1985年实施，曾分别于1992年、2000年和2008年进行过三次修正。

外观设计专利以及商标、地理标志和其他工业产权均需向位于北京的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递交注册申请。

欧盟关于外观设计的立法可追溯到二十一世纪初期，其中有2001年12月12日欧盟理事会通过的《共同体外观设计保护条例》[Council Regulation (EC) No. 6/2002 of 12 December 2001 on Community designs]，并于2006年12月18日理事会（EC）第1891/2006号条例修订（Council Regulation No.1891/2006）。由于立法时间的缘故，欧盟外观设计至今仍被称为“共同体外观设计（Community design）”，这一点与欧盟商标不同。

欧盟法律保护“注册共同体外观设计”（Registered Community Design, RCD），也保护“未注册共同体外观设计”（Unregistered Community Design, UCD）。“未注册共同体外观设计”的保护范围比较有限，未注册共同体外观设计的所有人无需注册即可使用该外观设计，且仅在该外观设计被侵权人故意复制用于商业用途的情况下才会被视为遭受侵权。

欧盟注册共同体外观设计专利和欧盟商标

的注册申请，由位于西班牙阿利坎特的欧盟知识产权局 (EUIPO) 负责接收审查以及授予注册证书。

欧盟已经加入《工业品外观设计国际注册海牙协定》(简称《海牙协定》)。中国为了与海牙协定接轨，修改了专利法，将外观设计专利的保护期延长至15年，为成为海牙协定的下一个缔约国做着积极的准备。

保护的范围、要件和期限

局部外观设计的保护

中国《专利法》对外观设计的定义进行了创新性地修订，为产品局部获得外观设计保护提供了可能性，对此欧盟立法早已作出相关规定。目前，递交一件中国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整件产品中不能分割或者不能单独出售的局部设计也可以获得外观设计保护，比如允许采用虚线表示整件产品，用实线来表示要求保护的部分外观设计。

根据2018年5月15日欧盟知识产权局发布的关于外观设计的图像表示相关实务作法 (Common Practice, CP6) 的规定，申请人可以使用视觉弃权声明，表明对外观设计的某些特征不打算寻求保护。比如，对不寻求保护的外观设计特征使用虚线、模糊或者颜色阴影将其排除，或将寻求保护的外观设计特征纳入边界线内，从而表明不对边界线之外的部分寻求保护。

保护要件

中国和欧盟的外观设计保护制度都明确把违反公共政策或公序良俗原则的外观设计排除在授权范围之外。根据欧盟立法，外观设计申请若不符合《共同体外观设计条例》的规定，则该申请将被驳回；而中国《专利法》规定对违反法律、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的外观设计，不授予专利权。

获得外观设计专利权最重要的要求是新颖性。

中国采用绝对新颖性的标准，即在申请日期之前，所要保护的外观设计不得在全世界任何地方已公开。

根据中国《专利法》，在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日之前六个月的宽限期内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丧失新颖性：在中国政府主办或者承认的国际展览会上首次展出的；在规定的学术会议或者技术会议上首次公布的；他人未经申请人同意而泄露其内容的。新修订的《专利法》又

增加了一种情况：在国家出现紧急状态或者非常情况时，或者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而首次公开专利，并在公开后的六个月内提交专利申请的。

欧盟外观设计注册同样必须具备新颖性，但新颖性宽限期为一年，且无任何不丧失新颖性的既定情形。这一特殊规定使外观设计所有人能够更好地权衡是否应为一项外观设计寻求保护。

根据欧盟法规，外观设计还必须符合独特性的要求。换言之，一件外观设计给人的整体直观印象，不同于在其申请日或者优先权日之前的任何其他已公开的外观设计给人的整体直观印象。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和欧盟知识产权局均不对外观设计申请的新颖性和/或独特性进行审查，仅在无效宣告或撤销程序中对已授权的外观设计专利的这些特征进行实质性审查。

保护期限

中国外观设计专利的保护期限自申请日起算，最长为15年，并需缴纳年费。新《专利法》将外观设计专利的保护期限从10年延长至15年，这反映了中国为加入《海牙协定》所做的准备。该协定规定缔约方对外观设计的最短保护期限至少应为15年。

欧盟注册共同体外观设计 (RCD) 的初始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的5年，可以每5年续展一次，最长可达25年。但是，未注册共同体外观设计 (UCD) 的保护期限仅为3年，自其在欧盟境内首次披露之日起算。

申请要求

中国

申请人基本信息 (姓名、地址和国籍)；
设计者的基本信息 (姓名、地址和国籍) (如适用)；
优先权文件 (如适用)；
产品的图片或照片 (视图)；

外观设计的简要说明，包括：产品名称；产品用途，其决定产品的类别和保护范围；设计要点，即该外观设计与任何在先外观设计专利 (由所有人或其他企业持有) 的主要区别；供外观设计授权公告时的一幅图片或照片；所用颜色的细节，如声明请求保护色彩；其它增加申请


中国为了与海牙协定接轨，修改了专利法，将外观设计专利的保护期延长至15年，为成为海牙协定的下一个缔约国做着积极的准备。

价值的附加信息。

一项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最多可包含10件产品，前提是它们均属于洛迦诺分类的同一类别且相互关联。与单一申请相比，合并申请方式的费用更低，处理速度也更快。

从申请到注册完成，外观设计注册程序通常需要6至8个月。

欧盟

申请人基本信息（姓名、地址和国籍）；

设计者姓名（如适用）；

优先权文件（如适用）；

产品的图片或照片（视图）。

一项注册共同体外观设计（RCD）申请可包含多件产品且无数量限制，但是所有产品必须属于洛迦诺分类中的同一类。与单一申请相比，合并申请方式的费用更低，处理速度也更快。

外观设计申请大约可在一个月内获得授权。

结论

一旦获得外观设计专利权，权利人就可在法定期限内享有专有权。为有效地行使这一权利，权利人应保持警惕。权利人可通过知识产权局检索任何具有相同或相似外形的外观设计，尤其是在其进行经营活动的市场，并应通过媒体、商业出版物、网络平台等渠道来监控市场上某些企业未经权利人许可而使用与其相同或相似的外观设计的侵权行为。

尽管各国或地区的外观设计申请的规定仍存在一些差异，但中国的专利制度正逐步与其他司法管辖区趋同，如欧盟、美国、日本、韩国及相关国际条约缔约国。

外观设计专利权人有多种救济措施，例如：通过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或欧盟知识产权局对相同或者相似的外观设计提出专利无效申请请求；通过法院采取民事或刑事措施；发送停止侵权函；尝试以调解和仲裁的方式解决争议；向中国海关或欧盟海关提出货物进出口管制申请等。

知识产权及其执法体系对贸易有着重要影响，是发明创造实现商业化的关键。世界各地知识产权之间的协调使权利人能够扩展其商业版图，使其发明创意到达他们无法涉足的地方，并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实现最大的利益平衡。

尽管各国或地区的外观设计申请的规定仍存在一些差异，但中国的专利制度正逐步与其他司法管辖区趋同，如欧盟、美国、日本、韩国及相关国际条约缔约国。

根据2021年3月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统计数据库更新的数据显示，尽管2020年通过海牙体系提交的国际外观设计申请量同比下降了1.7%，但来自中国的外观设计申请却比2019年增长了22.7%。中国在递交国际外观设计申请量最多的国家中排名第9位。这可能是因为申请来源国和地区指基于申请人居住地所在的国家地区，因此，居住在非缔约国（如中国）的申请人如果在海牙协议缔约国领土内拥有真实有效的工商营业所，也可以递交国际外观设计申请。可以预计的是，中国加入海牙体系后，国际外观设计申请量还将会进一步增加。IP

《中国知识产权》杂志
致力于打造世界一流的知识产权
综合媒体平台

扫描二维码，关注新动态！